**评审标准（征求意见稿）**

**注：1.招标文件中的扫描件的含义：对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彩色扫描或拍照后，生成的电子件（彩色扫描或彩色照片）。**

**2.技术部分不得体现投标人相关工作人员姓名等暴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 | **是否客观评审项** | **分值** |
| **商务部分（50分）** | 类似业绩 |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6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电器类供货业绩，每提供1个符合要求的业绩得2分，最多得6分。  注：合同原件扫描件。包括合同金额、买卖双方名称及盖章、合同清单、合同签订日期。 | 是 | 6分 |
| 制造商认证评价 | 所投核心产品制造商具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证书扫描件。每个合格的证书扫描件得1分，最多3分。  注：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委员会网上查询截图，未提供有效截图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 是 | 3分 |
| 人员配备情况 | 每有1名国家级注册钢琴调律师得1分，最高得1分。  注：1.以上证件提供有效期内相应证书扫描件或网上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2.提供投标人为其近三个月（2025年3、4、5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是 | 1分 |
| 投标人拟派遣现场的相关施工人员，每具有1个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得1分，最多得2分；每具有1个注册电气工程师资格证书得1分，最多得1分。  注：1.以上证件提供有效期内相应证书扫描件或网上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2.提供投标人为其近三个月（2025年3、4、5月）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是 | 3分 |
| 成品检测报告 | 提供所投直饮水机、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黑白打印机（含扫描）、多功能彩色打印机、速印一体机、数码照相机、数码摄像机、洗地机、立式钢琴、毛巾消毒柜、儿童直饮水机、移动大音箱、移动小音箱、电热水器、洗衣机、班级小型洗衣机、挂式空调、液晶电视、擦窗机器人制造商制造的电器设备（指所投产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MA或CNAS标识的有效期内的成品检测报告扫描件，每个合格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得1分，最多20分。  注：提供检测报告的扫描件以及官网查询网址及截图。 | 是 | 20分 |
| 产品相关证书 | 提供直饮水机、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黑白打印机（含扫描）、多功能彩色打印机、数码照相机、数码摄像机、相关的知识产权证书扫描件。具备1份证书得1分，最多7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 | 是 | 7分 |
| 环境标志产品 | 所投立式钢琴符合《乐器有害物质限量(GB/T28489》要求，获得中国环保产品认证，提供中国环保产品相关认证证书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 | 是 | 1分 |
| 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判定，投标产品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得1分，最多得1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 | 是 | 1分 |
| 节能产品 | 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判定，投标产品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每有一项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得1分，最多得1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 | 是 | 1分 |
| 技术参数 | 投标产品对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参数的响应程度。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得基准法0分。  标记为“#”的指标每有一项正偏离且提供检测报告（需省级及以上质检机构出具带CMA标识的）或商品说明书扫描件用于证明，得1分。最高得7分。  注：1.投标人须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商务偏离表”。  2.评审时仅对投标人填写的“商务偏离表”进行评审。  3.投标人投标时对偏离作出填报，即视为响应招标文件  采购需求中“采购清单”的要求  4.相同设备“#”条款只得分一次，不重复得分。同一条#条款内，有1处或有若干处正偏离，均得1分 | 是 | 7分 |
| **技术部分**  **（20分）** | 质保期 | 在满足本项目质保期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免费质保1年得0.5分，最高得2分。  注：提供承诺书，否则不予认可（承诺书不得体现公司名称、不得加盖公章，严禁出现暴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 | 是 | 2分 |
| 货物整体评价 | 对毛巾消毒柜、儿童直饮水机、学生直饮水机、数码照相机、数码摄像机的整体设计理念、安全性、实用性、耐用性等进行描述。  五项设备的整体设计理念、安全性、实用性、耐用性全部明显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  三至四项设备的整体设计理念、安全性、实用性、耐用性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其他一至二项设备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没有突出特点，存在1处瑕疵：4分  一至二项设备的整体设计理念、安全性、实用性、耐用性明显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其他三至四项设备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没有突出特点，存在2处瑕疵：2分；  五项设备仅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没有突出特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或未提供方案，或设备存在不满足招标件要求或内容的：0分 | 否 | 6分 |
| 供货安装调试时间及方案评价 | 对供货时间安排和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机构配备、安装调试进度计划、安装方法及安全保障措施等）进行描述。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完成供货，且在30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方案科学合理、思路清晰。具备且不限于组织机构配备、安装调试进度计划、安装方法、安全保障措施等内容，能够充分体现投标人对本项目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的认识，无瑕疵：6分；  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完成供货，且在30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方案基本考虑到组织机构配备、安装调试进度计划、安装方法、安全保障措施等内容，但存在1-2处瑕疵：4分；  3.无法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完成供货，但可以在3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方案科学合理、思路清晰，具备且不限于组织机构配备、安装调试进度计划、安装方法、安全保障措施等内容，能够充分体现投标人对本项目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的认识，无瑕疵：2分；  4.无法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完成供货，但可以在3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方案基本考虑到组织机构配备、安装调试进度计划、安装方法、安全保障措施等内容，但存在1-2处瑕疵：1分；  5.无法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完成供货，但可以在3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方案考虑不周全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或者未提供方案的：0分。 | 否 | 6分 |
| 质量保障措施和售后服务方案评价 | 对服务响应时间、售后团队素质及稳定性、质量管理体系、售后技术能力等进行描述。  1.对于需现场解决的问题，投标人能够在8小时内组织专业队伍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响应的。且方案科学合理、思路清晰，具备且不限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团队素质及稳定性、质量管理体系、售后技术能力等内容，能够为采购人提供高效、优质售后服务，无瑕疵：6分；  2.对于需现场解决的问题，投标人能够在8小时内组织专业队伍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响应的。方案未对响应时间、售后团队素质及稳定性、质量管理体系、售后技术能力等内容考虑齐全，或存在1-2处瑕疵：4分；  3.对于需现场解决的问题，投标人无法在8小时内到达现场响应、但能够在24小时内组织专业队伍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响应。方案科学合理、思路清晰，具备且不限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团队素质及稳定性、质量管理体系、售后技术能力等内容，能够为采购人提供高效、优质售后服务，无瑕疵：2分；  4.对于需现场解决的问题，投标人无法在8小时内到达现场响应、但能够在24小时内组织专业队伍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响应。方案未对响应时间、售后团队素质及稳定性、质量管理体系、售后技术能力等内容考虑齐全，或存在1-2处瑕疵：0分 | 否 | 6分 |
| **报价部分**  **（30分）**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 的评分方法计算。 |  | 30分 |
| 说明：以上各类证书、检验报告、合同或发票等原件中标后备查，中标后至整个服务期内，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给原件进行查验，如有造假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执行，所产生的风险由中标人承担。 | | | | |